

# 你对“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知多少？



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的决定》（国发〔2020〕18号），自2021年1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实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由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具体承担服务性登记工作。现将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中的常见问题及常用户现场审核服务点告知如下：

## 问：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是什么？

答：由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建立的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以下简称统一登记系统），是通过互联网为市场主体提供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和查询服务的电子系统。统一登记系统网址是<https://www.zhongdengwang.org.cn>（以下简称中登网）。

## 问：征信中心是法定的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机构吗？

答：是的。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的决定》，纳入统一登记范围的动产和权利担保业务，在统一登记系统办理登记。

## 问：纳入我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范围的担保类型有哪些？

答：纳入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范围的担保类型包括：一是生产设备、原材料、半成品、产品抵押；二是应收账款质押；三是存款单、仓单、提单质押；四是融资租赁；五是保理；六是所有权保留；七是其他可以登记的动产和权利担保，但机动车抵押、船舶抵押、航空器抵押、债券质押、基金份额质押、股权质押、知识产权中的财产权质押除外。

### 问：动产和权利担保为何要统一登记和查询？

答：动产和权利担保进行统一登记和查询，是从制度上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的重要举措，有助于金融机构全面掌握企业动产和相关权利信息，提升给企业担保融资的意愿。建立全国集中统一的登记系统，提供电子化的统一登记和查询，是优化我国营商环境，促进金融更好服务实体经济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的重要举措之一。

### 问：统一登记系统的特点？

答：统一登记系统具有以下特点：一是统一登记系统基于互联网运行，具有全国集中统一的数据库；二是当事人自主操作办理登记、查询，登记一经完成即刻生效；三是以担保人名称为检索标准，统一查询动产和权利担保登记信息；四是登记机构对登记内容仅进行形式审查。

### 问：在办理登记前需要做什么？

答：成为中登网的用户。

如本机构已是中登网用户，可向所在机构的“管理员”申请开通“操作员”。通过操作员登录统一登记系统，办理登记和查询操作。机构管理员信息可致电 400-810-8866 查询。如本机构不是中登网用户，需首先注册开通管理员，申请步骤如下：第一步，登录中登网在线注册，按照页面提示填写申请机构有关信息，提交系统；第二步，按照征信中心在中登网发布的用户注册流程进行用户身份验证。办理登记步骤同上。统一登记系统也支持个人办理登记（具体见中登网首页用户园地中个人常用用户注册流程等）。

**问：已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的生产设备、原材料、半成品、产品抵押登记如何变更、注销？**

答：当事人于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已办理生产设备、原材料、半成品、产品抵押登记的，如需办理变更、注销登记，**应在统一登记系统中办理补录登记后再进行变更或注销登记**。补录登记是为了便于公众了解原登记信息，对于补登记内容以原登记为准。变更、注销登记内容以当事人在统一登记系统中登记的内容为准。

**问：生产设备、原材料、半成品、产品抵押的登记信息如何查询？**

答：历史登记查询。过渡期内（2021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当事人查询 2021 年 1 月 1 日前已办理的动产抵押登记的，应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查询；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将历史登记数据移交后，当事人也可到统一登记系统查询。新增登记查询。当事人查询 2021 年 1 月 1 日后新增动产抵押登记，以及 2021 年 1 月 1 日后办理补录登记，并对办理该登记的变更、注销登记的，应到统一登记系统查询。过渡期满后查询。过渡期 2 年期限届满后，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统一登记系统原则上不再提供历史动产抵押登记信息在线查询服务，当事人可在统一登记系统查询已补录登记信息。统一登记系统可视市场需要延长历史动产抵押登记信息在线查询期限。

**问：如何进入统一登记系统？**

答：通过人民银行征信中心网址链接访问中登网，人民银行征信中心网址是 <http://www.pbccrc.org.cn>。也可通过互联网直接访问中登网，进入统一登记系统。中登网的网址是 <https://www.zhongdengwang.org.cn>。

**问：其他动产担保可以在中登网办理登记吗？**

答：可以。有登记需求，但不属于机动车抵押、船舶抵押、航空器抵押、债券质押、基金份额质押、股权质押、知识产权中的财产权质押等业务，担保权人可在中登网的“其他动产担保登记”中办理登记。

**问：何时开始统一登记与查询？**

答：2021年1月1日。

**问：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对登记内容进行审查吗？**

答：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的决定》，当事人在统一登记系统中自主办理登记，并对登记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登记机构不对登记内容进行实质性审查。

**问：人民银行征信中心是什么机构？**

答：人民银行征信中心是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和查询机构，负责统一登记系统的建设、运行。按照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国务院关于实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的决定》和中国人民银行《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办法》规定，人民银行征信中心负责建立并运行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提供登记和查询服务。征信中心同时也是企业和个人征信系统（即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的建设、运行机构，在全国范围内提供征信服务，还是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的建设、运行机构，为企业便捷地开展应收账款线上融资提供支持。

## 问：如何登记与查询？

答：登记：登录统一登记系统，如实填写担保人身份信息、担保权人身份信息及担保财产信息等内容，提交后登记即生效，系统将生成具有唯一编号的登记证明文件。登记证明是如实记录当事人登记时间、登记内容的法律文件。查询：输入担保人名称，统一登记系统页面展示查询结果，即担保人在系统中所有符合查询条件且正在公示的登记信息。担保人为个人或个体工商户的，以个人身份证件号码为检索标准。查询人可在统一登记系统中下载具有唯一编号的查询证明文件。查询证明，是查询人在输入查询条件时点上，系统展示所有符合查询条件且正在公示的登记信息的法律文件。

### 西藏自治区常用户现场审核服务点：

地区	地址	联系电话
拉萨市	中国人民银行拉萨中心支行 拉萨市城关区江苏大道 36 号	0891—6335394
日喀则市	中国人民银行日喀则市中心支行 日喀则市桑珠孜区珠峰西路 8 号	0892-8832366
山南市	中国人民银行山南市中心支行 山南市乃东区泽当镇湖南路 18 号	0893-7820392
林芝市	中国人民银行林芝市中心支行 林芝市巴宜区八一大街 26 号	0894-5833988
昌都市	中国人民银行昌都市中心支行 昌都市卡若区城关镇昌都西路 111 号	0895-4823356
那曲市	中国人民银行那曲市中心支行 那曲市浙江中路 38 号	0896-3820050
阿里地区	中国人民银行阿里地区中心支行 阿里地区噶尔县狮泉河镇陕西路 4 号	0897-2820528

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客服 电话：400-810-8866